

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第二批)

为做好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0〕8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1〕2 号)等有关文件和《武汉理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等有关规定的精神和要求, 结合学院实际情况, 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由院长、党委书记任组长, 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和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任副组长, 成员为其他院领导、各系分管研究生教育工作副主任等组成的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负责对整个招生过程进行监督和指导。具体人员构成如下:

组 长: 魏龙、施青平

副组长: 喻平、杨春(纪委书记)

组 员: 乔云莉、聂规划、王仁祥、周军、余谦、肖德云、周毓萍、刘平峰、杨兰品

秘 书: 黄俊、刘杰、寇津春

二、调剂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形式	拟接收调剂复试人数
125200	公共管理(MPA)	非全日制	80

三、调剂条件

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在满足基本调剂要求的基础上, 初试成绩达到申请调入学院相关专业的复试分数线, 报考专业与申请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 其中统考科目应相同, 并需满足如下条件:

MPA 专业调剂仅限报考管理类联考相关专业考生调剂,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只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调剂非全日制专业的考生须提供在职证明或工作协议, 并在拟录取前签订《武汉理工大学定向培养硕士学位研究生协议书》。

四、调剂报名

所有申请调剂的考生须在系统开放时间段内登录“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

务系统”，填报调剂信息，并提交相应支撑材料，发送至邮箱：kouwhut@163.com。

调剂系统开放时间：4月20日（周二）20:00——4月21日（周三）20:00。

报名支撑材料接收截止时间：4月21日（周三）20:00。

报名支撑材料内容：在职证明（必交材料）、英语六级（雅思或托福）成绩单等（文件命名格式：调剂专业名称+考生编号+类别+姓名+支撑材料）。

学院按填报信息对调剂考生进行资格审核，在调剂系统关闭后 24 小时内确认考生是否具备复试资格，并将拟参加复试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在系统中发出复试通知。考生须在复试通知发送后 12 小时内确认接受复试考核，否则取消复试资格。

五、调剂复试流程

学院定于 4 月 24 日（周六）进行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工作，考生参加复试必须随身携带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初试考试准考证）、“绿色行程卡”（微信或支付宝平台的通信大数据）、《2021 年湖北省研考考生健康考试承诺书》（见附件 1）。不按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考生，将视作放弃复试资格，该生复试成绩为零，不予录取。复试具体安排如下：

（一）资格审核

1. 时间：2021 年 4 月 24 日 8:00-9:00

2. 地点：博学西楼（原新 3 教学楼）401 教室

3. 所有拟参加复试的考生根据本人情况，携带以下证明材料原件参加资格审核：

（1）参加复试的考生需提交“绿色行程卡”截图复印件、《2021 年湖北省研考考生健康考试承诺书》、《武汉理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和《2021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和品德考核表》（见附件 2、3）（需上交）；

（2）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携带准考证、居民身份证、学生证；

（3）成人本科、自考本科、网络本科应届毕业考生须携带准考证、居民身份证、学生证、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开具的学籍证明；

（4）往届本、专科毕业考生须携带准考证、居民身份证、毕业证；

（5）获境外学历或学位证书考生须携带准考证、居民身份证和毕业证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原件；

（6）网报时学历或学籍审核未通过的考生，须提交学历或学籍认证报告；

（7）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除携带本人的毕业证书以外，

还需携带《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8)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本专业本轮调剂报名结束前向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由研究生院审核。

考生在复试前需完成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并追究相应违纪、违法责任。

4. 复试费: 100 元/人,(具体缴费方式见附件 4. 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复试缴费用户指南)。学校财务处统一开具电子发票并发至考生预留的手机号。

(二) 防疫要求

1. 考生须如实填写《2021 年湖北省研考考生健康考试承诺书》。如有健康状况异常情况,须及时向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报备;

2. 提前获取“绿色行程卡”,考试当天,考生凭本人准考证和“绿色行程卡”入校;

3. 考生入校时必须佩带口罩,接受体温测量,如有异常,按防疫有关要求处理。

(三) 笔试

1. 时间: 2021 年 4 月 24 日 9:00-11:00

2. 地点: 待定(资格审核时通知)

(四) 面试

1. 时间: 2021 年 4 月 24 日 11:00-18:00

2. 地点: 待定(资格审核时通知)

六、复试考核方式及内容

复试考核方式包括笔试和面试。不按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考生,将视作自动放弃复试资格,该生复试成绩为零,不予录取。

(一) 笔试

主要考核学生的专业基础和综合能力。笔试科目为《思想政治理论》,重点考核考生是否具备系统的专业知识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专业笔试总分为 100 分,闭卷考试,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

(二) 面试

主要考核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及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专业)及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

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面试环节为考生自我陈述、面试小组提问及考生回答。面试总分为 100 分。

（三）复试成绩计算方法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复试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复试成绩=笔试成绩×30%+面试成绩×70%。

七、总成绩计算方法

考生按专业参加复试后，按总成绩排名拟录取。总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总成绩=初试成绩之和/3×70%+复试成绩×30%。

复试结束后 3 天内，按复试专业分类，将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在学院网站公示 3 个工作日。

八、拟录取原则

（一）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复试不合格者（成绩小于 60 分），不予录取。

（二）根据拟调剂招生计划指标数和生源质量，在本专业调剂复试考生中，按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拟录取。

九、其它

（一）招生体检工作拟于入学报到阶段进行，体检结果不符合标准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对体检有疑问的考生须在一周内进行复检，复检不合格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二）申请调剂并获得复试资格考生名单将在学院网站（<http://econ.whut.edu.cn/>）公布，请考生密切留意学院网站通知，学院不再向考生单独发放复试通知单。

（三）不按规定时间报到和参加复试的考生，将视作自动放弃复试资格，该生复试成绩为零，不予录取。复试期间不遵守复试纪律或扰乱秩序者，将取消复试资格或者按复试不合格处理。

（四）学院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进行审核后公示，公示网站为：“武汉理工大学信息公开网”（<http://xxgk.whut.edu.cn/>）及“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教

育信息网”（<http://gd.whut.edu.cn/>）。

（六）复试工作未尽事宜由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决定。

十、考生咨询及申诉

咨询电话：027-87296662 黄老师 027-87396017 寇老师（MPA）

监督电话：027-87296667 杨老师

申诉流程：考生如对复试资格、程序、成绩及拟录取结果有质疑，须以书面形式将质疑问题反馈至经济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武汉理工大学鉴湖校区学海楼1607室）。

申诉受理截止日期：公示有效期内。

附件：

1. 2021年湖北省研考考生健康考试承诺书
- 2 武汉理工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 3 武汉理工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 4 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复试缴费用户指南

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

2021年4月20日

2021 年湖北省研考考生健康考试承诺书

姓名：_____准考证号：_____身份证号：_____

本人郑重承诺：为确保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考试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我将严格遵守组考部门的防疫要求和相关规定，并按时、如实填写的以下信息。如有不实，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后果和法律责任。

日期	是否有发热 等异常症状	测量体温记录（℃）		备注
		上午	下午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考前 14 天是否前往过新冠肺炎中、高风险地区		☐ 是 ☐ 否		
如果考前 14 天前往过新冠肺炎中、高风险地区，该地区名称为：				

说明：此表由考生如实填写，并在考试前用 A4 纸打印好，交复试工作人员。

考生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武汉理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 考生诚信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以及湖北省和武汉理工大学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中的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已清楚了解《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现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法律法规、考试纪律和复试规则，保证不发生代考、陪考及其他违法违纪违规行为。

二、服从武汉理工大学复试工作的统一安排，接受该校的统一管理、监督和检查。

三、认真阅读学校发布的复试细则及调剂细则，并严格执行。

四、按要求提前准备好复试所需个人材料并及时提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个人信息和材料真实有效、准确无误。

五、按学校要求及时完成网上缴费。

六、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参加复试；本次复试完全由本人独立完成。

七、不制作、不存储、不持有、不传播任何与本次复试相关的内容。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本人愿意接受国家相关部门及武汉理工大学的处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签名（手写签名）：

2021 年 月 日

附件 3

武汉理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考生编号		身份证号码			
电话		QQ 号码			
复试学院		复试专业			
毕业院校		户籍所在地			
学习（工作）单位					
档案所在单位					
以上内容由考生本人填写，以下内容由考生工作单位或人事档案所在单位填写并盖章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表现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人事或政工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2021 年 月 日					

备注：该表作为研究生复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重要依据之一。

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复试缴费 用户指南

第一步：登录系统

<http://cwsf.whut.edu.cn/slogin.html>

进入“校内用户”（如：图 1 所示），输入平台账号密码登录（账号为身份证号，密码为 123456）（如：图 2 所示）。若以前已经使用过该平台缴过复试费的，请使用已有密码登录，若忘记密码或登录失败，请使用“忘记密码”进行密码重置（如：图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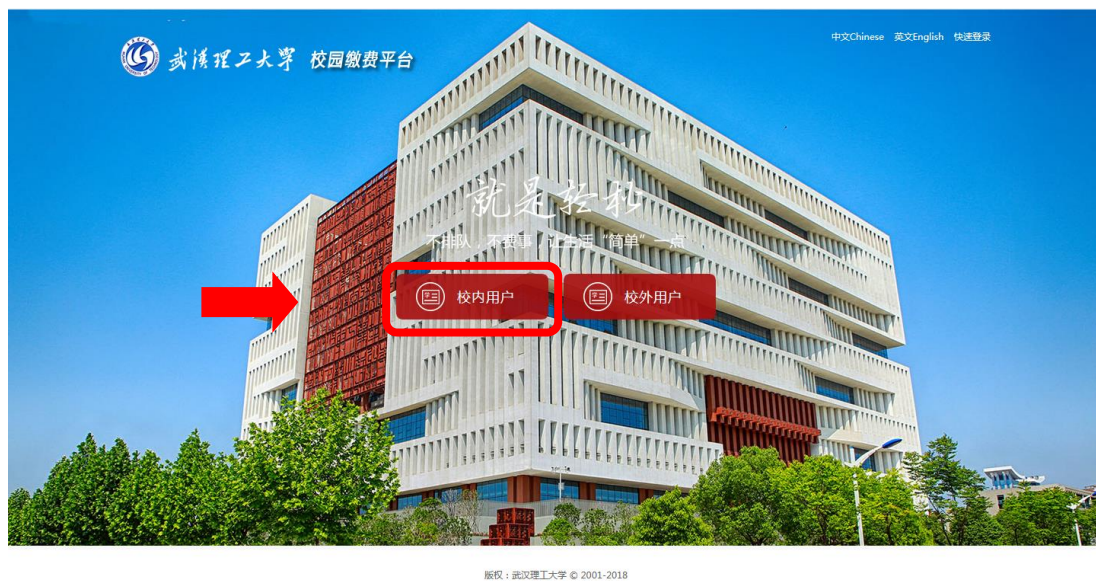


图 1



图 2



图 3

第二步：选择缴费项目

用户登录成功后，在支付业务中选择相应的缴费项目（如：图 4 所示）。



图 4

第三步：信息补全

补全个人信息并提交，成功后返回首页（如图 5、6、7 所示）。



图 5

完善用户信息

用户您好，欢迎您使用“收费平台”，请补全信息后进行操作！

* 证件号： 11223355

* 姓 名： 李二

* 身份证号：

* 部 门：

* 手机 号： 验证通过！

* 邮 箱： 验证通过

确认提交

图 6

中文Chinese 英文English 你好, 李二 修改登录密码 个人信息查询 退出

武汉理工大学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校园缴费平台

生活缴费

缴费账单

订单查询

用户指南

不排队，不费事 让生活“简单”一些

随时随地查看缴费详情

请填写以下信息

修改成功!

✓

尊敬的，操作成功！请妥善保管好您的账号。

友情提示：1. 请您认真核实缴费金额，以防由于错误输入给您带来的损失和不便。 2. 建议不要在网吧和公共场所使用本系统，以保证您的账户安全。

图 7

第四步：结算

12

核对自己的项目缴费金额等信息，进行结算（如：图 8、图 9 所示）。



图 8



图 9

第五步：支付

支付方式以扫码支付为例，支付方式选择扫码支付，点击“立即支付”会跳转到支付页面（如：图 10 所示）。



图 10

此时会生成二维码，请使用用手机支付宝、微信、银联云闪付、工商银行旗下 APP 扫描二维码进行支付（如：图 11 所示）。



图 11

第六步：订单查询

支付成功后，可在“订单查询”中查询支付的订单（如：图 12 所示）。



图 12